**北京语言大学“菁英计划”邀请信具体要求**

1.申请人应提交外方院校（单位）出具的正式入学通知复印件或国外导师出具的正式邀请信复印件。正式入学通知或正式邀请信应使用拟留学院校（单位）专用信纸（文头纸）打印，入学通知由外方院校（单位）主管部门负责人，邀请信由国外导师签字。

2.入学通知/邀请信中应包含以下内容：
a．申请人基本信息：申请人姓名、出生日期、国内院校等；
b．留学身份：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；
c．留学时间：应明确留学期限及起止年月（入学时间应不早于2019年7月1日，同时不晚于2019年12月31日）；
d．国外指导教师信息；
e．留学专业或受邀人拟在国外从事主要学习/研究工作；
f．工作或学习语言（英语或其他语种）
g．外方负责人签字与联系方式。

 3.如入学通知/邀请信为英语以外语种书写，需另提供中文翻译件。翻译件应由导师签字，并由培养单位加盖公章。